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高州市分界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用房安全鉴定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高州市分界镇人民政府 地址：高州市分界镇南方路9号 联系电话：0668-6840316 联系人：梁华基
3	中介服务名称	高州市分界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用房安全鉴定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 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法人。 3、在业内有良好的企业信誉、品牌形象和社会声誉的单位。 4、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机构须具有检验检测服务资质，并在有效期内。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高州市分界镇人民政府现有一栋办公楼和综治中心房屋，面积共约2330.04平方米，房屋陈旧，需对房屋进行安全鉴定，并分别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总价=总面积*每平方米测量费。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

		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